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 会议时间：2019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6:00

(2) 召开地点：北京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

(3) 召开方式：以现场方式召开

(4)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

(5) 主持人：董事长龙大伟先生

(6) 列席人员：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国内非金融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金融准则，故公司按照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 2 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